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許菁菁
電話：06-2521083分機14
傳真：06-2525553
電子信箱：tnjessi@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佳里區塭內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4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輔字第11409540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954096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4學年度國中小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入班宣導計畫」1份（如附件），請依計畫內容及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校園性別事件預防教學注意要點及性平教育入班宣導流程辦理。

二、計畫目的：

（一）透過性平入班宣導種子教師培訓，增進學校教師性平預防教學知能及因應技巧。

（二）學校結合友善校園週及相關活動入班宣導，提升學生身體保護意識及尋求資源能力。

三、辦理時間：114年8月至115年7月。

四、實施對象：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

五、實施內容及預計期程：

（一）種子教師培訓：每年1月及6月，各校派員參加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辦理之性平入班宣導種子教師培訓。

(二)返校宣講：種子教師返校後，運用本局提供之教材及學習單，向校內教師說明入班宣導方式與注意事項。

(三)入班宣導及學習單檢視：配合友善校園週（開學第一週，每年3月及9月；國小一年級上學期延至11月），由非原班導師入班進行宣導，檢視學生學習單填寫情形，並向輔導室完成登記。

(四)通報與輔導機制：

- 1、如接獲疑似性別事件通報，由學校依規定辦理校安及社政通報。
- 2、涉及性平法規定事件者，須於24小時內通報，並交由性平會處理，不得另設調查機制。
- 3、輔導室依個案狀況研判是否轉介或由導師持續關懷。
- 4、非屬校園性別事件者，則依社會局資源及個案狀況進行後續輔導或轉介。

六、有關114學年度第1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入班宣導事宜及檢核表，請依據114年7月8日南市教安（一）字第1140989163號函辦理。

七、種子教師培訓預計115年1月7日及6月24日以線上方式辦理，研習資訊另案公告。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寶仁國民小學、崑山國際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威爾森國際國民小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玉秀雙語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學輔校安科、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